

证券代码：000705

证券简称：浙江震元

公告编号：2024-054

浙江震元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增补第十一届董事会董事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浙江震元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11月18日召开第十一届董事会2024年第四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增补第十一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依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经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核，公司董事会同意提名娄钰华先生、钱占一女士为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简历附后），任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十一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该事项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生效。

本次增补董事完成后，公司董事会中兼任高级管理人员的董事人数，总计未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

特此公告。

浙江震元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11月18日

附件：董事候选人简历

娄钰华，男，1978年11月出生，浙江绍兴人，中共党员，公共管理硕士学位，省委党校研究生学历，副研究员、高级经济师。曾任绍兴文理学院经济与管理学院学生科科长，绍兴文理学院校地合作委员会办公室副主任，柯桥区滨海工业区（马鞍镇）党委副书记（挂职），绍兴文理学院医学院党委副书记、纪检组长，绍兴文理学院土木工程学院党委副书记、纪委书记，诸暨市人民政府副市长（挂职），绍兴市旅游集团有限公司党委委员、副总经理，绍兴市文化旅游集团有限公司党委委员、副总经理，纪委书记，绍兴市旅游投资发展有限公司党支部书记，绍兴震元健康产业集团有限公司党委委员、纪委书记，浙江震元股份有限

公司党委委员、纪委书记。现任绍兴震元健康产业集团有限公司党委副书记、浙江震元股份有限公司党委副书记。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未持有公司股票；在控股股东绍兴震元健康产业集团有限公司担任党委副书记，不存在在公司实际控制人等单位工作的情形；与公司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未曾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3.2.2条第一款规定的不得提名为董事的情形，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股票上市规则》及交易所其他相关规定等要求的任职资格。

钱占一，女，1982年8月出生，浙江诸暨人，中共党员，农学学士，省委党校研究生学历，曾任浙江省诸暨市店口镇人民政府组织员、党政办副主任、组织纪检科科长、党群科科长、综合科科长，诸暨市东白湖镇副镇长、宣传委员，诸暨市岭北镇党委副书记，诸暨市马剑镇党委副书记、镇长，绍兴市农业农村局综合调研处处长、农村社会事业促进处处长，绍兴市农业农村局副局长、党委委员。现任绍兴震元健康产业集团有限公司党委委员、浙江震元股份有限公司党委委员。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未持有公司股票；在控股股东绍兴震元健康产业集团有限公司担任党委委员，不存在在公司实际控制人等单位工作的情形；与公司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未曾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3.2.2条第一款规定的不得提名为董事的情形，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股票上市规则》及交易所其他相关规定等要求的任职资格。